

消費與儲蓄的巨變

文 | 工商時報 于國欽

凱因斯在《就業、利息和貨幣通論》裏說：“消費，乃是所有經濟活動的唯一終極目的。”這句話說得好，經濟活動裡的投資、生產、貿易雖然都有助於經濟成長，但無非都是為了消費，若消費沒了，這些活動就無需進行了，也沒有經濟成長這回事了。

各國各地區民間消費佔本地生產總值(GDP)比重總有個5~6成，消費成長會帶動生產、服務、貿易等活動，經濟社會便欣欣向榮，反之，消費不振也會讓這些活動偃旗息鼓，這也是何以每逢景氣蕭條，各國政府總會以政策刺激消費的原因，因為只要消費活過來，一切生產、投資就都活過來了。

撇開疫情的干擾，從長期時間數列觀察，近十年台灣消費動能已走到史上最疲弱的時期，隱憂重重，2000年以前，民間消費成長始終高於經濟成長，隨後情勢逆轉，民間消費成長一直落後於經濟成長。為避免短期波動，我們以十年為一期來觀察，就會發現消費動能每況愈下。

1980年代民間消費平均成長率8.8%，1990年代還有7.0%，但2000年以來一年不如一年，最近十年(2013~2022)已降至1.9%，還低於同期間平均經濟成長3.2%，這是十年的平均數，代表一個趨勢，那就是台灣消費動能愈來愈弱了。

何以會如此？影響消費最重要的自然是所得，對上班族來說就是薪資所得，近年來我們常聽到“實質薪資”負成長，意思是薪資成長比不上物價上漲，同樣以十年為一期來觀察自1980年代以來的變化，1980年代實質總薪資平均年增率7.4%，1990年代2.9%，最近十年1.3%，薪資成長不如昔日甚遠，如此低緩的薪資，民間消費自難重返舊時的繁榮。

那麼，我們又得往下問，既然薪資成長如此之緩，何以台灣的儲蓄率如此之高？依本地居民收入統計，過去兩年都逾40%，連年創紀錄，當大家都勒緊褲帶過日子，

都沒錢消費了，怎會有這麼多儲蓄？原因很簡單，這是因為有更多GDP的果實分配到高所得族群，然而，廣廈千間夜眠八尺，有錢人再怎麼開銷，也花不了這麼多錢，賺下的錢就全成了儲蓄，儲蓄率自然扶搖直上。換言之，這些年不論是消費成長低緩，或儲蓄升至新高，皆是分配不均造成的。

居民所得分配面的數據，可以證明這一點，為觀察長期趨勢，仍然以十年為一期，1980年代受僱人員報酬佔GDP比率为49.1%，1990年代49.5%，但至晚近十年已降至44.6%，有更多GDP果實分配到營業盈餘了，難怪上班族薪資成長如此之緩。

總的來說，所得分配不均至少有兩個副作用，宜多加注意：(一)一般家庭的所得不高，但為數眾多，他們的消費佔全體三分之二，當他們的薪資停滯，民間消費便無力擴張，景氣自然要低迷。(二)高所得家庭收入飛快增加，由於消費傾向偏低，收入裏的4成全成了儲蓄，而龐大的儲蓄勢將推升房市、股市的泡沫風險。D

(本文系台灣《工商時報》獨家授權刊登)

小檔案

- 依近年家庭收支調查，前20%高所得家庭的儲蓄佔全體儲蓄三分之二，高所得家庭直接左右了總體儲蓄率，不過，在消費方面，他們只佔全體消費的三分之一，消費的起落還是由其他80%的中、低收入家庭決定。
- 依家庭收支調查，中產家庭(第三等分位)的消費傾向由2000年的81%，升至疫情前2019年的87%，惟高所得族群(第五等分位)只由63%小升至65%，主因中產家庭收入成長有限，消費花掉他們大部分所得，也因此每年的儲蓄還比不上1990年代。